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文件

总务字〔2022〕2号

关于做好2022年总务部常态化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全省高校常态化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苏教安函〔2022〕2号）要求，学校应建立常态化校园安全检查工作机制，深入排查整治校园安全隐患，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按照“两个不放松”和“务必整出成效”要求，坚决遏制总务部各类安全事故，不断提升“平安总务”建设水平，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现就总务部常态化开展校园安全检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具体内容见《总务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登记表》（附件）

二、检查方式

1.请各有关单位结合实际，制定年度和学期安全检查方案，每学期开学前后，集中开展一次职责范围内的拉网式安全检查，每个月至少集中开展一次重点部位安全筛查，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明确检查、整改的责任和措施要求，形成自查报告。

2.省教育厅将组成检查组，采取听取汇报、查阅台账、实地检查、随机访谈等形式，每学期开展两次集中检查。

3.请各有关单位及时记录、更新工作台账，保存完整的隐患闭环治理相关材料，并于每个月20日前将《总务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登记表》和安全检查自查报告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送至质量与安全管理办公室（王奇侠，联系电话：83592399）。

附件：总务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登记表

总务部

2022年3月10日

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党政办公室 2022年3月21日印发

附件：

**总务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登记表**

单位名称： 排查日期： 年 月 日

| 排查项目及内容 | 存在的安全风险隐患（要求风险隐患描述具体清晰） | 排查人 | 整改措施（要求措施具体切实可行） | 整改期限 | 整改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
| 1.是否建立安全工作清单、问题清单、责任清单，定期开展学校安全风险研判 |  |  |  |  |  |  |
| 2.是否集中开展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消防安全、国家安全、治安防范、交通安全、食品安全等各类专题教育 |  |  |  |  |  |  |
| 3.电气线路、管路敷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并定期检测维保 |  |  |  |  |  |  |
| 4.是否存在私拉乱接、违规使用电器的现象 |  |  |  |  |  |  |
| 5.防火检查、巡查是否做到定期开展 |  |  |  |  |  |  |
| 6.建筑物是否按规范设置防火分区，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 |  |  |  |  |  |  |
| 7.是否存在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现象 |  |  |  |  |  |  |
| 8.食堂用气、用电、动火是否严格按规范操作，排油烟设施是否定期清洗保持清洁 |  |  |  |  |  |  |
| 9.食品安全责任制是否全面落实 |  |  |  |  |  |  |
| 10.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有效落实 |  |  |  |  |  |  |
| 11.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是否定期开展 |  |  |  |  |  |  |
| 12.食品采购追溯体系是否建立 |  |  |  |  |  |  |
| 13.食品原料采购、加工制作、清洗消毒、成品分装、配送、留样等环节全过程监管是否落实 |  |  |  |  |  |  |
| 14.各类活动器材、器械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  |  |  |  |  |  |
| 15.应对极端天气、旱涝灾害机制措施是否健全完善 |  |  |  |  |  |  |
| 16.压力容器和电梯等特种设备是否按规定报相关部门备案，并依法定期检验、开展安全巡查 |  |  |  |  |  |  |
| 17.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是否做到全部持证上岗 |  |  |  |  |  |  |
| 18.校园内高地、水池、楼梯等易发生坠落、溺水、挤踏等事故场所、部位是否全部设置防护设施和警示标志 |  |  |  |  |  |  |
| 19.其他安全隐患情况 |  |  |  |  |  |  |